

同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铜包铝线 2 万吨项目 （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7 月 7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同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二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同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铜包铝线 2 万吨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亨通大道 1718 号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环评设计年产铜包铝线 2 万吨；第一阶段年产铜包铝线 1 万吨。

项目第一阶段员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一班 8 小时，年运行 24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同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14 日，租赁国新电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吴江区七都镇亨通大道 1718 号的空置厂房，从事铜包铝线项目的生产。

2025 年 4 月 11 日同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铜包铝线 2 万吨项目取得苏州市吴江区数据局的备案证（吴数据备[2025]160 号）。项目于 2025 年 7 月投产，但未申请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2025 年 7 月 31 日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行政处理通知书，责令立即进行整改：申请办理上述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手续。2026 年 1 月苏州恒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26 年 4 月 14 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苏环建[2026]09 第 0050 号）。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2026 年 7 月 6 日建设单位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20509791969802E001X）。

2026 年 5 月 28 日-29 日，苏州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检测报告 KH-H2605099）。2026 年 7 月建设单位完成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第一阶段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 1.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同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铜包铝线 2 万吨项目（第一阶段）及其配套污染防治设施，项目第一阶段主要设备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项目第一阶段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第一阶段不涉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承租方，经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苏州市吴江七都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2、废气

项目第一阶段包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和拉丝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第一阶段主要噪声为链拉、拉丝机、铜包铝包覆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第一阶段产生的一般固废（不合格品、废布袋、收集的颗粒物）收集后外售苏州市隆美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废包装容器）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清运。

危废暂存区地面防腐，设置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6 年 5 月 28 日-29 日，苏州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同新（苏州）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年产铜包铝线 2 万吨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气

项目第一阶段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2、噪声

项目第一阶段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同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铜包铝线 2 万吨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同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7月7日